**旅游警察宣传服务购置（国家级媒体播放）单一来源采购公示**

一、采购人、采购项目名称和内容

采购人：三亚市公安局

采购项目名称：旅游警察宣传服务购置（国家级媒体播放）

采购内容：旅游警察宣传服务。

二、拟采购服务的说明

为做好旅游警察宣传工作。

三、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相关说明

三亚市公安局旅游警察支队成立于2015年10月10日，成立以来，在三亚市委、市政府及三亚市公安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，以“快速反应、贴心服务”为理念，立足旅游警察“打击、服务、参谋”的职能定位， 严厉打击破坏旅游市场秩序违法犯罪行为，贴心服务广大游客群众，支队成立以来，办理涉旅刑事案件5宗，刑事拘留11人，办理涉旅治安案件357起，行政拘留427人，经过一年多的打击和整治，三亚旅游市场秩序持续好转，旅游市场乱象得到有效遏制，游客满意度不断增加，旅游美誉度持续回升，得到了各级领导的充分肯定，赢得了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的高度赞誉。

为了进一步加强三亚旅游警察宣传，扩大旅游警察的宣传途径和渠道，充分展示旅游警察形象，震慑旅游市场违法犯罪，拟对旅游警察拍摄的宣传片《三亚有我，请你放心》在国家级媒体进行播放，由于中央电视台在国内均属比较专业、影响力大、宣传效果好的媒体，特申请旅游警察宣传片《三亚有我，请你放心》在中央电视台宣传服务。

经三亚市财政局的批准，本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招标公告分别于2017年8月29日，2017年9月12日，2017年9月25日在政府采购媒体上发布，由于三次招标公告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，且只有“三人行广告有限公司”一家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，本项目公开招标失败。

根据海南省财政厅、海南省监察厅、海南省审计厅于2009年7月16日颁布的“琼财采〔2009〕1146号-单一来源采购管理办法”的规定，本项目采购符合通知第四条第（二）点要求：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后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。

综上所述，现拟定采购中央电视台宣传服务项目，采购方式为单一来源采购，本采购符合“琼财采〔2009〕1146号-单一来源采购管理办法”的通知要求。

特此说明。

2、预算金额：¥3,888,240.00元。

四、拟定供应商名称、地址

供应商名称：三人行广告有限公司

地址： 广州市天河区林和西路九号耀中广场B座3816.

五、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意见及专家姓名

专家1论证意见：由于三次招标公告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，本项目公开招标失败。根据海南省财政厅、海南省监察厅、海南省审计厅于2009年7月16日颁发的“琼财采【2009】1146号单一来源采购管理办法”的规定，本项目采购符合通知第四条第（二）店要求: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后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。

专家2论证意见：由于本项目三次招标公告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，且只有“三人行广告有限公司 ”一家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，本项目公开招标失败。根据海南省财政厅、海南省监察厅、海南省审计厅于2009年7月16日颁发的“琼财采【2009】1146号单一来源采购管理办法”的规定，本项目采购符合通知第四条第（二）店要求: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后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。

专家3论证意见：因根据海南省财政厅、海南省监察厅、海南省审计厅于2009年7月16日颁发的“琼财采【2009】1146号单一来源采购管理办法”的规定，本项目采购符合通知第四条第（二）店要求:公开招标等方式失败后需要变更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。

专家姓名：王柏杨、陈太文、吴永康

六、公示期限：

供应商对该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及理由和相关需求有异议的，可以自本公示发出之日5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三亚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提出意见。

七、采购人、采购代理机构、财政部门的联系地址、联系人和联系电话

1、三亚市公安局地址：三亚市迎宾路362号。

联系人：孔警官，联系电话：13976978013

2、海南信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：海口市龙昆南路汇隆广场1单元1106室，

联系人：张先生，联系电话：15248942316。

3、三亚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地址：三亚市迎宾路358号财税大厦，

联系电话：0898-88869948 ，传真：0898-88869948。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海南信华招标代理有限公司

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2017年10月11日